



在千万种外国文学名著中,我与某些经典有幸结缘,与另一些经典失之交臂,虽说其间充满了偶然,但也未尝不是一种宿命。这些外国文学经典既是大众的,也是我自己的。当我阅读这些经典,并贯注我的生命于这些经典时,这些理论上属于所有人的经典,就成为我一个人的“宝典”。

但丁:《神曲》(田德望译)

作为勇敢的神学家,在《神曲》中,但丁做了一件所有世人从未做过的事情:代表上帝对世人作出最后的审判,不管是对已死之人还是对活在之人。作为神学家的但丁,深知只有上帝才是最后的审判者,他岂敢代表上帝对一些人作出判决,他深知这是一种怎样僭越的行为!但是勇敢的神学家但丁不但作出了判决,把不同的人分别投入地狱、领入炼狱、送入天堂,他甚至把一位在现实中还活着的教皇卜尼法斯八世投进地狱。在这一点上,神学家但丁有冒天下之大不韪的勇气,他冒犯了两重威权:既冒犯无所不在无所不能的上帝的威权,又冒犯了现实中大权在握的教皇的威权。在文学的天地里,作家就是自己的上帝、君主和立法者,这正是作家独立精神和自由思想之体现。如果作家没有“我的地盘我做主”的这一份自主,如果作家仰人鼻息,以世俗庸见为出发点和归宿点,那么文学就成为附庸,又有任何值得

我的外国文学四大宝典

沈喜阳

存在和值得尊敬的必要呢?

泰戈尔:《吉檀迦利》(冰心译本,吴岩译本)

我读《吉檀迦利》,从冰心和吴岩的中译本开始,结束于泰戈尔自己改写的英文本。冰心在《遥寄印度哲人泰戈尔》中感激泰戈尔“以快美的诗情,救治我天赋的悲感”“以超卓的哲理,慰藉我心灵的寂寞”。从冰心的译本,我读出泰戈尔的古奥和神秘,懵懂中自有一种磁力吸引着我;从吴岩的译本,我读出泰戈尔的虔诚和渴望,使我步入泰戈尔的诗国流连忘返,更体会到一种爽然自失而不自知的况味。有一段时间,为了学习英语,我曾手抄过英文本《吉檀迦利》,在抄写中,我读出了泰戈尔狂热中的平和,淡定中的急迫,谦卑中的自豪和苦恼中的喜悦。

萨特:《苍蝇》(袁树仁译)

在《关于〈苍蝇〉》中,萨特指出:“我创作这个剧本是想用我唯一的手段,非常微弱的手段,为把我们从悔恨中解脱出来,为把我们从耽于懊丧和羞耻中摆脱出来作出微薄的贡献。”所以他在《苍蝇》中一再反对悔恨,强调悔恨无济于事,阿尔戈斯民众必须从这种悔恨中摆脱出来;强调俄罗斯忒斯杀死罪人的毫不后悔,并批评厄勒克特拉参与复仇之后的后悔。萨特还指出,参与暗杀德军的法国抵抗分子,“应该知道,如果他不自

首,人家就随意枪杀法国人,于是他承受第二种形式的悔恨,他必须经得起去自首的危险”。萨特通过俄罗斯忒斯的勇于承担责任,来批评那些虽然敢于暗杀德军却又不敢承担责任的法国抵抗分子。

然而萨特毕竟是个哲学家,《苍蝇》毕竟是一部形象化的哲理剧。“人”在恐惧和悔恨中生存,就会失去自我和自由,就会听命于“神”,无条件服从“神”的奴役。阿尔戈斯人甘愿忍受埃奎斯托斯这个僭主的统治,是因为埃奎斯托斯作为万王之王朱庇特在人间的象征物,他代替阿尔戈斯人思考,他剥夺了阿尔戈斯人的欢乐,把他们置于被恐惧折磨被悔恨占有的非人境地,制造出了一群毫无自我和自由的“非人”。正因为俄罗斯忒斯有独立的自我,他才能不听命于神意,而是以耶稣似的献身精神,为阿尔戈斯人承担悔恨和罪恶,替阿尔戈斯人摆脱恐怖和痛苦,他通过为别人重建自由而实现自己的自由。

每个人不是一座孤立的岛屿,我的自由与他人的自由息息相关。我为我的选择负责,我承担我的责任,我也配得上拥有我的自由。当一个人把自己的自由与重建别人的自由融为一体,当一个人勇于承担责任并且毫不后悔时,他才有真正存在意义上的自由。拥有自由的“人”,连众神之神朱庇特也对他无能为力。



沈喜阳,外国文学硕士,中国古代文学博士,平顶山学院文学院教师,副编审。有文学作品和学术论文在报刊发表。现居河南平顶山

马尔克斯:《百年孤独》(吴健恒译本,范译译本)

虽然拥有《百年孤独》的四个中译本和一个英译本,但我认为吴健恒译本是最忠实的,而范译译本是最具文学性的,二者并行不悖,相互补充。当我阅读了马尔克斯几乎所有已译成中文的作品后,我仍然不得不说,《百年孤独》是不可替代的,也就是说,《百年孤独》这本包罗万象的“拉丁美洲的圣经”已囊括了马尔克斯之前和之后所有作品的主题,也穷尽了他之前与之后所有作品的戏法,也许这本书可以说明何谓一个作家的“代表作”。马尔克斯通过马孔多小镇和布恩迪亚家族七代人的历史来涵盖拉丁美洲乃至整个人类的历史,这充分展示出一个作家的写作野心——文学涵盖政治、现实和历史的野心,而马尔克斯竟然凭借《百年孤独》实现了这个野心,这不能不归功于马尔克斯的千钧笔力。



何诚斌,作品散见于《散文》《天涯》等报刊,出版《丝难》等图书十余部。现居安徽怀宁

1981年盛夏,对我来说,意味着从此没有暑假了。漫长的待业时光以酷热的方式打开。望着炎炎烈日,一下子陷入空茫。一天中午,我在镇上东游西荡,看到一扇打开的窗户,靠窗的桌子上有一本书。我犹豫了一会,然后伸手去拿,还没接触到书,又猛地缩了回来。我喊道:“厚满——”没人答应。我又将手伸进窗内,这时,房间的门打开了,厚满的哥哥看见了我。我吓得慌忙缩回手,正准备拔腿跑,听见他说:“厚满不在家,这书你想看就拿去看吧。”

我欣喜地再次伸手,拿到了这部半旧的书——马克·吐温的长篇小说《汤姆·索亚历险记》。接连几天,我不再出门,沉浸在小说情节中。第一次读外国小说,马克·吐温的幽默语言,逗乐了16岁的我,觉得非常有趣。尤其是异国少年那一扇心灵之窗,通向

马克·吐温逗乐了十六岁的我

何诚斌

我的心灵,汤姆·索亚、哈克贝利·费恩、调皮、胆大、叛逆、机灵,以及他们的同情心……让我感到亲切,甚至震撼,他们似乎就是我的影子,或者我能自己身上看到他们的影子。

这部小说,我读了很长时间,部分章节重复地看。后来,厚满以他哥哥的名义将小说送给了我。我每一次读它,心情都变得开朗。一个更大的变化是,我竟然把初中课本拿出来复习,接着又把哥哥的高中语文书找来自学,不是为了复考,而是突然感到读书的重要。我不仅读课本,还找文学书籍和刊物阅读。

16岁的我,毕竟是一个小伙子了,总不能老是待在家里白吃白喝,我接受了母亲的建议,进了街办猪鬃厂做临时工。车间里,妇女们喜欢开玩笑,今天把某个女工介绍给我做老婆,明天说我跟某个女工十分般配。我不爱听这些话,难堪,尴尬,一上班就浑身不自在,成天不与任何人说话。我想逃离,可又怕伤害母亲,特别痛苦。我跟母亲说,不想到猪鬃厂上班了。母亲嗔道,她们不会吃掉你!

我又拿起《汤姆·索亚历险记》翻阅,似乎在汤姆身上找到了逃跑的勇气。可我的年龄已不容许我做出少年的叛逆行动。这次阅读,我想到的是,马克·吐温为什么这样写小说?

汤姆·索亚不是英雄,又似乎是英雄。我可不可以尝试着写写自己童年的故事?于是,我终于找到了逃跑的方式——开始写作,其中所写内容许多并不是自己经历的事情,而是对于生活的理解与想象。

父母见我每天看书学习,便对我抱很大希望——参加招工考试,成为“国家人”。后来,消息证实一家国营工厂将公开招聘若干工人,接着听说高中生和初中生一起考试,试卷一模一样。我不满这种招工考试的方式,它对于初中生很不公平。我一边后悔自己没上高中,一边忧郁不安地报了名。几天后,我和镇上十几名高中生、初中生一起乘车去老县城石牌考试。考场设在一所小学里,高中生和初中生混在一起考。考完后,我们到同马大堤上看皖河。只见洪水滔天,奔腾不息。我突然想起勇敢、冒险的汤姆·索亚,竟然一下子乐观起来,似乎看清了自己未来的方向。

考试之后,录取了50名。我考了第31名,成为国营企业的一名工人。我不知道,镇上那些没有考上的高中生情何以堪。我终于感受到了学习的好处,因《汤姆·索亚历险记》而产生写作的兴趣,因写作的需要而发奋读书,在成为“作家”之前,最先收获了一个工人的身份。街坊邻居

拿着鸡蛋来祝贺,纷纷夸奖我有出息。母亲当然高兴,感到脸上有光彩。她对我说,不用找人,凭自己考上了,多好啊!她还说,落了个愿。母亲儿女多,愿也多。这些愿都是她的负担。每当一个儿子解决了工作,她就卸下一份负担,每当一个儿子结了婚,她也卸下一份负担。

我参加工作,母亲对我的心愿落了,比她预想的要来得快一些,来得好一些(那时国营单位比集体单位好)。我的这份工作,要承受重工业企业高劳动强度,也就是干苦脏累的活儿,但毕竟有了一个稳定的饭碗。参加工作后,我这工人老大哥简直就像一名学生,很多时间花在读书上。我自学了大学教材,考上了汉语言(文学)专科,成为曾被社会普遍认可的“自大生”。记得考“外国文学”科目时,竟然遇到了汤姆·索亚,他在试卷中透过考题向我眨眼睛,扮鬼脸,他让我放松答题,以至于我取得了很高的分数。

我拿到“自大”毕业证书,父亲是知道的,可母亲已经去世。我在中少社出版第一部长篇少儿小说时,父亲也不知道。他们在世时众多心愿中没有儿子当作家的心愿,这不是他们苦难人生中能有的心愿。这是我的心愿,从现实中立起的与生计相伴的一种心愿,一种梦想。

